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管的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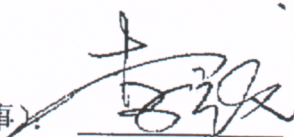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刘力先生和张树平先生均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上述议案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7月5日

独立董事签字：

李云龙（独立董事）：



邹学荣（独立董事）：_____

胡宗亥（独立董事）：_____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管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刘力先生和张树平先生均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上述议案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7月5日

独立董事签字：

李云龙（独立董事）：_____

邹学荣（独立董事）：_____邹学荣

胡宗亥（独立董事）：_____

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聘任高管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四川沱牌舍得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刘力先生和张树平先生均具备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意聘任上述议案人员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年7月5日

独立董事签字：

李云龙（独立董事）：_____

邹学荣（独立董事）：_____

胡宗亥（独立董事）：_____

